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厂回族自治县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厂回族自治县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1、行使大厂回族自治县委赋予的领导全县共青团工作。指导全县青联和少先队工作的取权，对全县性青年社团组织进行指导和管理。

2、参与制定本县的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措施、办法，对青年工作院校、青少年活动阵地、青年报 刊和青少年服务机构的建设等事务进行规划和管理。

3、协助县委和县政府处理、协调与青少年利益相关的事务。

4、调查青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研究青少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题，提出相应对策，开展各种活动。

5、协助县政府教育部门做好大、中、小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

6、在国家经济建设中，组织和带领青年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7、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县青少年外事工作实行归口管理和提供服务，并抓好有关落实工作。

8、参与制定有关本县青年统战工作的制度、措施，做好青年统战对象的团结教育工作，维护和促进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

9、制定青年志愿者行动发展规划，做好青年志愿者行动的组织、指导工作。

10、会同有关部门积极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

11、承担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团的领导机关交办的有关事项。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厂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全额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厂回族自治县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0年预算收入121.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2.25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厂回族自治县委员会2020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0年支出预算121.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9.5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06.22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3.31万元；项目支出2万元，为本级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0年预算收支安排121.53万元，较2019年预算减少13.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5.17万元，项目支出减少8万元，主要为项目减少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3.31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0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8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2.8万元)；公务接待费0.05万元。与2019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我部门切实落实勤俭节约各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五、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0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团县委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党的十九大、团的十八大和团省十五大精神为统领，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坚定政治站位，树牢“四个意识”，充分发挥工作职能，多措并举，砥砺拼搏，激发团员青年的蓬勃朝气，发挥基层团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参与中心工作，服务发展大局，全力推动全县团的工作创新前行。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夯实基层基础，进一步提升团组织战斗力。继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着眼大抓基层基础总要求，遵循党建带团建原则，加大工作力度，以青年中心、农村书屋、特色产业基地和经济合作组织为新载体，以五星级党组织为龙头，计划于年底前打造出一批功能完备、设置齐全、机构完善、制度规范的亮点团组织阵地，并在明年进行大范围推进，以此来筑牢基层战斗堡垒，大幅提升团组织战斗力。

2、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增强团组织凝聚力。继续发挥团县委带头引领作用，通过推进基层团组织换届和共青团改革“回头看”工作，全力解决党团共建力度小、干部队伍力量弱、经费保障不充足、制度执行不规范等突出问题，同时，加强党员领导干部党风廉政教育，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展现共青团组织的强大合力。

3、创新特色品牌，进一步扩大团组织影响力。继续围绕上级重要工作部署和全县重点任务，科学谋划载体，紧扣时代主题，抓住清明节、五四青年节、儿童节、国庆节等重要节点，做大做强“梦想启航”青年学社、青少年维权心理辅导讲座等品牌活动，以形式多、声势大、内容实、效果好的实践活动，强化青年思想引领，服务青年健康成长，号召广大青年团员和志愿者主动投身家乡建设，传承民族精神，倡导社会美德，着力扩大团组织影响力。

4、推动重点任务，进一步突显团组织执行力。以推动落实《河北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8—2025年）》试点县实施项目为重点，发挥县级青年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沟通协调职能，联合相关成员单位做好项目规划、框架设计、实施路径、政策配套等方面工作，确保试点县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并取得显著成效，从而把我县的青年工作推向更高水平，团结带领广大青年以热血青春和蓬勃朝气为新时代加快建设经济强县、美丽大厂做出更大贡献。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团县委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带领全体机关干部讲政治、做表率，不断强化自觉意识，真正做到了“团委书记带头抓，班子成员主动抓，分管人员具体抓”。

2、团县委以日常活动和特色载体为抓手，将主题实践活动作为基层团干部受锻炼的大课堂，基层组织发挥作用的主战场，全面提升团的影响力、战斗力和凝聚力。

3、团县委在完成规定动作的同时，立足岗位职能，紧紧围绕县委、政府中心任务，团结带领青年团员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作用。

第二部分 资金绩效目标

**1、少工委工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712002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厂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712-0201-JBN-IP2E | | **项目名称** | 少工委工作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00 | **其中：财政资金** | 2.00 | **其他资金** |  |
| 1、2020年6月，召开少工委六一表彰大会，受表彰人数60人，布置会场、印制证书、下发图书等按200元/人的标准，需经费1.2万元。 2、2020年6月，组织受表彰人员户外拓展，受表彰人数60人，活动天数1天，按市场价格每人300元/天，需经费1.8万元。 3、2020年上半年，组织第一期少先队辅导员综合能力业务提升培训班，培训资料印刷费0.2万元，聘请讲师费0.3万元，共需经费0.5万元。 4、组织第二期少先队辅导员综合能力业务提升培训班，培训资料印刷费0.2万元，聘请讲师费0.3万元，共需经费0.5万元。需经费0.5万元。 5、2020年10月，召开少工委二届二次全委会，布置会场、资料印刷费共需经费0.2万元。 6、2020年11月，组织开展青少年美术大赛，聘请讲师费0.5万元，布置会场、购买奖品0.5万元。共需经费1万元。 | | |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 30.00 | 60.00 | 100.00 | |
| **绩效目标** | 1、优化少年儿童成长成才环境  2、组织不少于3次少先队主题活动。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活动完成率 | 活动实际完成度与活动计划完成度的比率 | ≥90百分比 | 实施计划 |
| 数量指标 | 活动次数 | 全年少先队活动的次数 | ≥4次 | 实施计划 |
| 成本指标 | 活动成本 | 项目成本控制数 | 2万元 | 实施计划 |
| 时效指标 | 预计完成时间 | 项目预计完成时间 | ≤12月 | 实施计划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少先队员数量 | 参加活动的少先队员数量 | ≥200人 | 签到表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少先队员满意度 | 参加活动的少先队员满意度 | ≥90百分比 | 调查问卷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厂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厂回族自治县委员会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23万元，本年度我部门无拟购置固定资产。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大厂回族自治县委员会 | | 截止时间：2019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1.23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